

#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461号文“关于核准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向邱茂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向黄如良和尤东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万股，发行价格为10.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005万元。截至2015年12月16日止，公司已收到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独立财务顾问费用1,800万元后转入的认购资金款3,20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5]G15002050110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支行（以下简称“建行南安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35050165630700000068）存储上述募集资金，并与建行南安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5,005万元用于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其他发行费用及补充广州中茂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茂园林”）营运资金。截至目前，上述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 1、使用募集资金2,504万元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含主承销商银河证券先行

扣除的独立财务顾问费用 1,800 万元);

2、使用募集资金 251,653.33 元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3、使用募集资金 24,758,346 元向中茂园林增资, 补充其营运资金。

#### 四、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后,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67 元, 专户存储利息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为 5,484.78 元, 专户余额合计为 5,485.45 元。公司已将专户余额全部转入公司基本账户。

鉴于公司已按既定用途使用完毕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销户处理。

特此公告。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三日